附件4

2025年支持提升平台能级奖励（第二批）

办事指南

一、政策依据

《关于促进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中支持政策第7条，提升平台能级。支持高校院所、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等围绕亦庄新城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建设专业化“一站式”产业服务平台、共性技术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技术研发、概念验证、小试中试、检验检测、协同加工、共享制造、知识产权、人力资源等全流程专业服务。对符合条件的平台项目，经开区给予固定资产投资20%最高不超过2000万的支持，并积极推荐申报市级固定资产投资支持。

二、申报事项

2025年支持提升平台能级奖励（第二批）

三、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为在亦庄新城225平方公里范围内注册并依法经营，近三年无重大行政处罚记录和刑事犯罪记录，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法人主体。

（二）专业化“一站式”产业服务平台需提供三项及以上产业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信息服务、融资服务、知识产权、检验检测、技术交易、科技咨询、人力资源、法律税务、市场开拓等。

（三）共性技术服务平台需提供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概念验证、技术研发、原型设计、小批量验证等研发服务类平台，以及中试设计、小批量试生产、工艺优化、产品性能测试、规模化生产验证、协同加工、共享制造等小试中试平台。

（四）项目取得立项批复后申报，立项时间应在2024年7月31日（含）后。申报项目应为前期手续齐全、具备开工条件的拟建或在建项目。

（五）优先推荐符合条件的项目申报市级固定资产投资支持，取得市级支持的经开区不再重复支持。

四、支持内容及标准

（一）对符合条件的平台项目，经开区给予固定资产投资20%最高不超过2000万的支持，并积极推荐申报市级固定资产投资支持。

（二）支持金额以万元为单位，保留一位小数，低于1万元不予兑现，不足千元部分舍去。

五、申报材料及要求

（一）申报材料

1.2025年提升平台能级奖励申报表，在线填写；

2.企业营业执照，选取电子证照；

3.承诺书，下载模板填写，签字、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4.银行账户信息，下载模板填写，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5.生产性服务业服务平台建设资金申请报告，下载模板填写，word版上传；

6.企业2023年审计报告、2024年审计报告（或2024年财务报表，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7.项目立项批复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8.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明细表，下载模板填写，excel版上传；

9.项目资金落实证明（如企业账户余额、银行借款合同、融资协议、股东出资证明等），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二）打印纸质材料要求

收到打印纸质材料短信通知后，在3个工作日内从平台下载带水印全套申报材料进行打印，一式五份有序胶装（用浅色封面纸，单本材料厚度不超过2厘米，整本首页、骑缝盖章），其中银行账户信息无需装订，加盖公章，一并递交至受理窗口。

六、办理程序

（一）**网上申报**：通过北京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策兑现”栏目(https://zhengce.beijing.gov.cn)或经开区官网“政策兑现”栏目(zcdx.kfqgw.beijing.gov.cn)进入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注册登录后进行项目申报。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的，视为自动放弃。

（二）**初审**：经开区营商环境建设局对申报主体提交的材料进行完整性审查，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告知申报主体补齐补正。

（三）**审核**：经开区经济发展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实质审核。

（四）**线下受理**：申报主体在规定期间内从平台下载带水印的申报材料进行打印，并前往政务服务大厅“政策申报”窗口提交材料，工作人员核验，与网上提交材料一致的，予以收件；不符合的，当场告知补正要求。

（五）**专家评审：**经开区经济发展局组织专家线下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评审后将结果上传到系统。

（六）**确定支持结果**：经开区经济发展局对审核通过的申报主体拟定兑现支持奖励金额。

（七）**公示**：经开区经济发展局通过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对审核通过的申报主体进行公示。

（八）**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完成资金拨付。

七、主责部门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 受理窗口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源街4号政务服务大厅“政策申报”窗口

九、申报时间

2025年8月11日至2025年8月25日

十、联系方式

政策咨询：

经开区政务服务大厅“政策申报”窗口，联系电话：010-67857687；010-67857878转4，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5:00。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联系电话010-63256361转6142，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6:00。

技术支持：

联系电话：010-67857638，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6:00。

十一、收费标准

不收费

十二、特别说明

 无